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6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杰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运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金融机构保本型短期（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团队经办具体工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内资金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且购买的金融机构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不得进行质押。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其他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南京寒锐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二日